

賦予成果所有權 激勵科才續創新

業界：《方案》保創業無後顧之憂 有利實現成果產業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何花 深圳報道）近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了《深圳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先行示範區綜合改革試點實施方案（2020—2025年）》（以下簡稱《方案》）。在科技創新與吸引人才方面，《方案》提出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權改革，支持深圳探索制定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認定標準等。科研人士表示，支持科研人員對研發成果的長期所有權能夠激勵科研人才的創新動力。

深圳是綜合性國家創新中心，擔負培育國家戰略科技力量的重任。當前，深圳正加快建設光明科學城、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等重大科技創新平台。為激勵科技創新，此次《方案》提及，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權、處置權和收益權改革；支持深圳在探索賦予科研人員職務科技成果所有權或長期使用權、成果評價、收益分配等方面先行先試；探索政府資助項目科技成果專利權向發明人或設計人、中小企業轉讓和利益分配機制，健全國有企業科研成果轉化利益分配機制。

「對我們科技創業者來說，保護研發成果的長期所有權確實非常重要。這能夠從制度上切實保障了我們技術創新者和公司創始人的股權不被稀釋，讓我們的創業之路走得更踏實、更穩健。」港科大博士、北科瑞聲總經理王昕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一直以來，深圳對於科技創新都十分重視。現在深圳在科技成果使用權的制度創新方面有了更多的空間，高新科技人才在此創業可以無後顧之憂，更利於實現科技成果的產業化。

冀新政催生更多「華為」

「1987年，深圳頒布了《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科技人員興辦民間科技企業的暫行規定》。正是由於這一政策，華為創始人任正非開始了創業。現在華為成長為了具有全球影響力的企業。」深圳大學中國經濟特區研究中心主任陶一桃表示，深圳一直在探索對科技創新的激勵機制，鼓勵科技成果的產業轉化，此次《方案》無疑有利於激勵科技人員發明創造更具市場前景的科技成果，提高科技成果質量。未來也期待此輪新政能夠催生出更多的「華為」。

高新科技發展依賴人才。此次《方案》還提出，深圳要建立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引才用才制度。其中明確，按程序賦予深圳外國高端人才確認函權限，探索優化外國人來華工作許可和工作類居留許可審批流程；支持探索制定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認定標準，為符合條件的外籍人員辦理R字簽證和提供出入境便利；為符合條件的外籍高層次人才申請永久居留提供便利；支持探索建立高度便利化的境外專業人才執業制度，放寬境外人員（不包括醫療衛生人員）參加各類職業資格考試的限制。

力爭2035年人才機構獲國際化提升

「深圳一直都是移民城市，但深圳還不是國際化的移民城市，更不是一個成熟的國際高端人才的聚合中心。這一點與國際先進的創新城市比較，差距十分明顯。」粵港澳大灣區研究院學術總監、南方科技大學教授樂正撰文指，深圳需要在國際創新資源的聚合和配置方面打開新格局。他強調，許多世界著名的高科技公司和機構還沒有把深圳視為其在東亞和中國發展的首選地。深圳的高校在國際上剛剛為人所知，還不能夠撐起人才和科研的國際平台。樂正認為，深圳必須下大力氣爭取在2035年之前，在科研人才、機構和高校的國際化聚合和提升方面實現重大突破。此外，樂正曾在公開活動中表示，現在深圳在亞太區乃至世界上漸露頭角，甚至是走在前面，但是深圳在包括營造國際化的語言環境等在內的文化環境、營商環境等方面，與國際領先城市存在明顯差距，為此應該有所加強。



《方案》支持賦予科研人員成果所有權有利激發創新動力。圖為在深圳越疆科技總部，研發人員測試機械臂。資料圖片

深圳確保科研人員 成果所有權政策（部分）

《深圳經濟特區科技創新條例》明確：

- 利用財政性資金取得職務科技成果的，高等院校、科研機構應當賦予科技成果完成人或者團隊所有權或者長期使用權。
- 規定建立科技人員雙向流動制度，允許科技人員到企業兼職、掛職或參與項目合作並取得合法報酬，在職創辦企業或者離崗創新創業。
- 推動知識產權質押融資和證券化，支持金融機構開展知識產權質押融資業務。
- 允許在深圳註冊的企業可以設置特殊股權結構，「同股不同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何花

深圳40年推動科技發展政策（部分）

- **科技管理體制改革**：1987年，深圳頒布了《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科技人員興辦民間科技企業的暫行規定》，推出了鼓勵科技人員興辦民間科技企業的改革措施。
- **科技興市戰略**：1995年7月，深圳召開全市科技大會，提出貫徹全國科技大會精神，實施「科技興市」戰略，把推進高新技術產業發展作為今後的工作中心，明確了信息產業、新材料、生物技術為今後發展的三大支柱產業。
- **建設自主創新型城市**：2006年，深圳市委、市政府出台《關於實施自主創新戰略建設國家創新型城市的決定》。該決定提及，打造創新型人才高地、創新型企業高地。
- **加大基礎研究布局**：2017年，深圳將「十大行動計劃」寫進政府工作報告：布局十大重大科技基礎設施；設立十大基礎研究機構；組建十大諾貝爾獎科學家實驗室；實施十大重大科技產業專項；打造十大海外創新中心；建設十大製造業創新中心；規劃建設十大未來產業集聚區；搭建十大生產性服務業公共服務平台；打造十大「雙創」示範基地；推進十大人才工程。
- **為科技創新立法**：2020年8月，深圳市人大常委會正式表決通過《深圳經濟特區科技創新條例》，明確職務科技成果所有權70%以上歸屬完成人，在深註冊的科技企業可實施「同股不同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何花

盧寵茂：續利用深港合作 育國際醫療人才



盧寵茂 香港文匯報記者郭若溪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若溪 深圳報道）作為深港合作的平台，港大深圳醫院積極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內醫療深度融合。港大深圳醫院院長盧寵茂12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方案》是中央對深圳過去10年醫改的一個很大的肯定，更重要的一點是為深圳未來在醫療方面的發展定了一個方向。未來，深圳一定要更創新，並在大灣區的政策裏，繼續利用好深港合作，將深圳的醫療做得更國際化和更高的水平。

盧寵茂表示，特區過去40年的歷史也說明深圳能夠通過香港的這個窗口，利用深港合作，把很多國際化的管理帶到內地。因此，未來深圳在醫療方面的發展，不單是要發展國際水平的醫療服務，更要發展國際化的人才培養及國際水平的醫院評審認證等領域。「這個是深圳一個非常大的責任，也說明深圳未來的重要性越來越高，越來越強。我也會在我的崗位盡好力量，為深圳作為先行示範區的目標盡一份努力。」

冀深可盡快享受港式醫療

早在2019年11月，《惠港十六條》中就已經出於容許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的指定港資醫療

機構使用已在香港註冊的藥物和常用的醫療儀器的政策。此次《方案》再次明確提出，支持在深圳開展國際前沿藥學臨床應用，對此，盧寵茂認為體現了中央的決心，該項措施可極大地提升深圳乃至整個灣區醫療水平。「目前，在流程、執行等方面還有很多事項需要解決和推進，希望很快的未來在深圳就可以享受到和香港一樣的醫療服務。」

醫療行業最重要的就是人才，要長遠的可持續發展，醫療人才的培養更重要。《方案》中提出，建立與國際接軌的醫學人才培養、醫院評審認證標準體系。據盧寵茂介紹，港大深圳醫院已成立「深港醫學專科培訓中心」，啟動與國際接軌的專科醫師培訓工作。目前，醫院已與香港醫專的15個專科對接，急診、腫瘤科等部分科室已獲得香港醫學專科學院的培訓基地資格，並試點開展專科醫師培訓。「也就是說，醫院培訓的急診和腫瘤科醫生已經得到了香港醫專和國際的認可。」

倡商洽跨境醫療合作方案

今年新冠疫情讓民眾認識到加強深港兩地防疫合作，共築居民健康防線，對粵港澳大灣區和全國影響巨大。盧寵茂直言，目前跨境醫療服務亟待突破，建議深港進一步商洽跨境醫療服務合作實施方案，以港大深圳醫院為試點，深港雙方在患者轉介流程、跨境醫療費用結算、患者醫療病歷資料和檢驗檢查信息共享互認、應急救援等多方面建立合作機制。

《方案》掃清體制障礙 推進發展自身優勢



香港中文大學深圳研究院農業生物技術創新團隊在實驗室工作。資料圖片

專家解讀

《方案》明確在中央改革頂層設計和戰略部署下，賦予深圳在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改革上更多自主權。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全球與當代中國高等研究院院長鄭永年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中央給予政策紅利的年代已經過去，深圳需要利用自身優勢為自己創造紅利。是次發布的《方案》，消除了發展中的體制機制障礙，同時相當於給深圳充分的授權，明確做事的方向，且有些改革已經在初步探索。

對於特區的發展方向，鄭永年認為，深圳已經到了「40不惑」的階段，發展思路比較明確，那

就是創新發展。過去40年，深圳已經形成了自己的獨特優勢，那就是產業鏈和供應鏈，這是其他城市難以取代的優勢。「現在的深圳如果說從優惠方面已經沒有『特』了，但是自己的比較優勢充分發揮出來，還是『特』。這也是其他地方不可複製的。」

改革助更有效利用土地

他指出，如今的深圳，不能動等待政策給予紅利，而是要利用自身的優勢自己創造紅利。在這個過程中，最需要的正是破除發展中的行政條條框框。「通過行政體制改革，深圳發展空間還是很大。」

對於《方案》提到支持在符合國土空間規劃要求的前提下，推進二三產業混合用地，支持靈活利用存量工業用地，探索解決規劃調整、土地供應、收益分配、歷史遺留用地問題，深圳中原地產董事總經理鄒叔倫表示，說明未來集體土地，工業土地可以讓深圳自己調整了。土地是不可再生資源，對於發展速度飛快的深圳來說，土地資源確實緊張。把權力下放給深圳，將有利於土地資源更有效利用。深圳經濟發展多元化，並沒有過度依賴房地產發展，所以相信土地資源不會偏向於房地產項目。但是畢竟每年深圳淨流入人口不少，如何解決住房問題還是一個挑戰。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望賢、李昌鴻 深圳報道